

证券代码：833282

证券简称：康达新能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<p>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是：生活垃圾、厨余垃圾、有机废水等废料厌氧产沼气发电相关设备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；生物质能技术的研发；太阳能光热发电技术研发及相关产品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；内燃机及其成套、配套产品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；货物进出口，技术进出口；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工程项目的投资、技术服务；尾气处理装置及配套产品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；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、工程安装、维修服务等。（法律、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；法律、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）。</p>	<p>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是：生活垃圾、厨余垃圾、有机废水等废料厌氧产沼气发电相关设备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；生物质能技术的研发；太阳能光热发电技术研发及相关产品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；内燃机及其成套、配套产品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；发电机组设备租赁；货物进出口，技术进出口；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工程项目的投资、技术服务；尾气处理装置及配套产品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；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、工程安装、维修服务等。（法律、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；法律、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）。</p>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

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本次经营范围的变更是为了适应公司多元化发展需要，有利于公司增加收入，对公司经营有积极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文件》

《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

《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》

康达新能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2月17日